

引言：年青家庭事工

兩個目標：

一、建立一個支援的群體（哥林多前書 12:18-21）

（一）門徒訓練、彼此建立

- 1、舉辦不同講座和聚會建立他們
- 2、鼓勵參與教會不同的事奉崗位

（二）外展推動、關懷社區

- 1、透過不同聚會與未信主家庭建立友誼，播下福音種子
- 2、鼓勵他們及帶領孩子參與社區服務，幫助有需要群體

二、使教會成為第二個家（詩篇 84:1-4）

- 1、我們如何可以視教會為第二個家？
- 2、教會如何讓人視教會為第二個家？
- 3、如何讓孩子們視教會為第二個家？

總結：

”教會並不完全，但那完全的神卻住在其中。教會雖有虧缺，但已被神的寬恕洗潔淨了。”